

以绿色金融助推绿色发展

肖璐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决定》，对“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出系统安排，明确了坚持和巩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的基本内容，提出了不断完善和发展的总体要求和重点任务。《决定》强调，完善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律制度和政策导向，发展绿色金融，推进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更加自觉地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全会精神，积极发展绿色金融，对于健全生态环境保护体系，推进高质量发展，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全面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绿色发展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必由之路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由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能源、资源问题和环境问题越来越突出，充分暴露了传统经济增长模式的弊端。推进绿色发展，保护生态环境，实现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经济发展动能转换，是高质量发展的现实要求。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必须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党的十九大报告进一步强调必须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绿色发展，是新发展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就是要改变传统的“大量生产、大量消耗、大量排放”的生产模式和消费模式，使资源、生产、消费等要素相匹配相适应，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协调统一，解决好人与自然和谐共生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这是重要的发展理念，揭示了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道理，指明了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协同共生的方向。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我们党把生态环境保护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在“五位一体”总体布局中生态文明建设是其中一位，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中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其中一条基本方略，在新发展理念中绿色发展是其中一大理念，在三大攻坚战中污染防治是其中一大攻坚战。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进一步明确了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的总体要求。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两次亲临江苏视察，三次对江苏工作发表重要讲话，在2014年对江苏发展的重要指示中要求努力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五年来，江苏在经济总量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的同时，取得了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的突出成绩，展现出“环境美”的现实模样。

绿色是大自然的底色。追求绿色发展，良好生态本身蕴含着无穷的经济价值，能够源源不断创造综合效益，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环境的支撑作用越来越明显。坚持生态优先，坚定推进绿色发展，才能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绿色金融是绿色发展的有力支撑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血液。血脉通，增长才有力。绿色金融能够为绿色发展提供资金，从而形成新的增长点，是兼顾经济、社会和环境协调进步的伟大创新。

绿色金融，又称为环境金融或者可持续性金融，就是将金融业与环境保护结合起来，利用金融的资源配置和资金杠杆作用，引导和促进生产资源向绿色可持续的产业和绿色生产方式转移，实现发展经济与保护环境的平衡，保障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绿色金融从环保角度对金融业的经营理念、业务流程和管理方式进行调整，使用多样化的金融工具保护环境，是金融理论的创新和金融实践的探索。在实践中，绿色金融主要包括四个方面：一是发展绿色信贷，将绿色产业作为重点扶持对象，在信贷投放和利率等方面给予优先和倾斜政策，通过提升信贷比例和规模支持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二是发行绿色债券，虽说起步较晚，但增长迅速，通过发行绿色债券体现绿色发展战略，促进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三是发展绿色证券，设立绿色基金，创新绿色环保企业直接融资手段，提供绿色金融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为绿色产业发展提供金融支持；四是建立绿色保险制度，将生态环境保护理念纳入保险业之中，明确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应当承担的环境保护责任，通过要求企业依据经营活动对环境所带来的影响缴纳环境污染责任险等推动经济绿色转型，通过设立特色绿色保险产品等促进绿色产业发展。

发展绿色金融，利用各种渠道促进金融行业创新，对污染企业进行有效监管，能够全面遏制环境污染。对产生环境污染的企业不再提供资金服务，促使企业配合改造，加强环保设施建设，增强自主研发能力，提升企业技术水平，从而引导企业向环保方向发展。对符合绿色发展的产业，给予金融支持和帮助，助推节能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发展绿色金融，既可以有效地保护环境，实现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有机结合，也对金融业起到保护作用，促进金融业健康发展。金融机构如果不注意保护环境，只追求经济效益，易造成严重的污染事故。一旦被监管部门发现，污染企业就会被限令整改，严重的会被停产整顿，甚至关停并转，导致企业亏损，金融机构也会遭受损失。

加快绿色金融的发展步伐

党的十八大以来，绿色金融政策环境不断优化。2015 年制定了《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提出建立绿色金融体系。2016 年出台了《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将绿色金融纳入国家发展战略。2017 年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发展绿色金融，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发展绿色金融纳入生态文明制度体系。要紧紧抓住大好机遇，进一步加快绿色金融的发展步伐。

强化宣传工作，提升社会对绿色金融的认知度。在新发展理念指引下，整个社会的环保意识逐渐提升，但公众对绿色金融的相关概念和知识接触相对较少，对相关政策了解不多，不利于绿色金融的推广。要充分用好各类媒体，扩大对绿色金融的宣传，特别是发挥新媒体的优势，让绿色金融广为传播，提高整个社会对绿色金融的认知度，为发展绿色金融营造更好的氛围。

加大政策支持，推进绿色金融有序发展。绿色经济的发展，具有技术要求高、投入资金大、产出周期长的特点，这就决定了其对绿色金融的依赖程度较高，需要政策的大力支持，需要完善的法律法规和制度来保障。现有的绿色金融相关法律法规还不够健全，多数只是规定了方针指引和政策框架，缺少实质性、具体化条款。要积极完善绿色金融相关法律法规，明确金融机构在实施环境保护中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加快建立绿色金融标准，做到可操作和具体化，有效规范绿色金融的实施；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构建绿色担保机制，发挥担保机构政策化及市场化双重优势，提供灵活多层次的增信担保服务，进一步降低绿色金融项目融资门槛及融资成本；依托互联网，通过使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技术等，共享环保、金融等数据资源，推进资金的有效配置，保障绿色产品和项目的资金需求，促进绿色金融可持续发展。

创新金融产品，更好满足绿色金融发展需求。以传统间接融资为主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种类单一，难以满足绿色经济发展的多层次需求。要大力开发绿色金融新产品，通过绿色信贷、绿色证券、绿色债券、

绿色保险等支持绿色产业发展。深入创新绿色信贷产品实现形式，发展排污权、环保项目特许经营权和绿色项目收益权等为抵押或质押的新融资模式；创新绿色证券产品，建立完善企业上市环保审核监督机制，鼓励绿色企业上市和发行债券，利用资本市场拓宽绿色产业融资渠道。加强绿色金融衍生品工具的创新，通过发展绿色基金、绿色中介服务等，增强绿色金融服务能力。创新绿色保险产品，对达到环保要求的企业给予相关保费优惠。面向中小环保企业需求，设计绿色金融产品，支持绿色产业可持续发展。